



103 學年度研究所博、碩士班考試招生簡章

系 所 別	藝術與設計學系碩士班		
組 別	不分組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：5 名 ； 在職生：1 名		
特 殊 申請 資格	<p>本系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六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</p> <p>1.招生名額：1 名。</p> <p>2.具備資格：</p> <p>①曾於藝術或設計領域國際級或國家級以上比賽獲得佳績。</p> <p>②曾於國際級或國家級以上展覽場所展演或發表獲得佳績。</p> <p>③卓越成就之認定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。</p>		
評 分 方 式	<p>一、資料審查(佔50%)</p> <p>二、筆試(佔 50%)</p>	報 名 繳 交 資 料	<p>1. 作品集。(以大學至今之作品為主，每件作品需附說明、媒材與製作年代；影像與動畫檔可附光碟，並列出所需之播放程式。)</p> <p>2. 以藝術與設計為主題之研究計畫。</p> <p>3. 學士班歷年成績表(含名次或百分比)正本1 份。</p> <p>4. 自傳。</p> <p>5. 其他有助審查之紙本資料(如發表之研究論文、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報告、展演證明、工作檔案、參與研究計畫證明、研究報告或讀書報告…等)。</p>
筆 試 科 目	考 科 名 稱	科 目 滿 分	考科相關說明(可否使用計算機、命題範圍等)
	1.	2 科任選 1 科	100 分
	筆 試 科 目 總 分	100 分	
聯 絡 電 話	(03) 8635123	傳 真 號 碼	(03) 8635120
系 所 網 址	http://www.artech.ndhu.edu.tw/	電 子 信 箱	wagamama@mail.ndhu.edu.tw
備 註	<p>1. 考生應將選考科目登錄於網路報名表上。</p> <p>2. 選考科目之原始分數需分別轉換為T分數(直線轉換之T分數)之後，始計為筆試成績。</p>		